

通讯事务总监在二零二六年六月裁定为轻微违规的违规个案

名称	持牌机构／频道	播放日期	违规事项
延迟申报董事及主要人员的变动	凯丽酒店有限公司（「其他须领牌电视节目服务」牌照的持有人）	--	分别于指定限期后7天及20天才向通讯事务管理局申报董事及主要人员的更改，违反《广播条例》（第562章）第39(3)条；该条规定持牌人须于董事或主要人员更改发生当日起计的7天内，呈交符合指明格式的申报表，列明该项更改的详情。